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协议转让
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的部分股份存在质押情况，涉及的质押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质押解除手续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同时，鉴于相关方仍在就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公司治理等问题持续磋商，根据国资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如涉及调整相关方案，本次股权转让事项需重新取得国资监管部门审批。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概述

2021年2月9日，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与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框架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王迎燕女士与湘江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年2月1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与湘江集团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王迎燕女士与湘江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补充协议》。

根据上述交易协议，王迎燕、徐晶拟分别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63,252,076股股份、5,317,796股股份（合计168,569,87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00%）转让给湘江集团，转让股份中部分尚未达到可转让条件的股份（112,957,84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6.75%），王迎燕将表决权无条件、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湘江集团行使。

本次交易若最终实施完成，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将由

王迎燕女士变更为湘江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王迎燕、徐晶夫妇变更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长沙市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2021年2月18日和2021年5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1-01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2021-014)、《关于收到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2021-031)等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2021年5月24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的通知，目前，湘江集团和控股股东仍在继续磋商股权转让事项，转让资金将优先用于偿还违规占用资金。同时为了尽快解决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公司治理等问题，公司董事会正积极与公司国资股东、湘江集团共同磋商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的部分股份存在质押情况，涉及的质押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质押解除手续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同时，鉴于相关方仍在就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公司治理等问题持续磋商，根据国资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如涉及调整相关方案，本次股权转让事项需重新取得国资监管部门审批。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